

证券代码：835111

证券简称：万联股份  
源承销保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

北京万联人工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。
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梁宝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28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14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2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2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14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2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14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2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2025-017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5,280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2025-014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5,280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2025-01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5,280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1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2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叶林梅、袁筱如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万联人工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万联人工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北京万联人工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